

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更正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107-445322-04-01-132495		
投资项目名称	郁南县都城镇雨污分流及排污黑点综合整治工程		
招标项目名称	郁南县都城镇雨污分流及排污黑点综合整治工程（二期）-施工		
标段（包）名称	郁南县都城镇雨污分流及排污黑点综合整治工程（二期）-施工	公告性质	更正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郁南县都城镇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除上级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县财政统筹解决
招标范围及规模	按郁南县都城镇雨污分流及排污黑点综合整治工程（二期）-施工的施工图图纸内容，具体工程项目内容按工程量清单。投标人必须对整个招标范围进行投标，只对招标范围中部分工程投标者，将不予考虑。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市政工程（含道路拆除与修复、雨水及污水管网铺设、污水检查井、沉泥井、倒虹进、出水井及消能井浇筑、排泥井砌筑、新建箱涵、复绿等）、新建一体化污水泵站等。		
招标内容	<p>一、原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的“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5月10日9时30分”。 现修正为：“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5月24日9时30分”。</p> <p>二、原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5月10日9时30分”。 现修正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5月24日9时30分”。</p> <p>三、原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的“开标时间：2024年5月10日9时30分”。 现修正为：“开标时间：2024年5月24日9时30分”。</p> <p>四、原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3.4.1投标保证金“2. 缴纳时间：2024年5月10日9时30分前（以到账时间/出函时间为准）”。 现修正为：“2. 缴纳时间：2024年5月24日9时30分前（以到账时间/出函时间为准）”。</p> <p>五、原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4.2.1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5月10日9时30分”。 现修正为：“4.2.1：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5月24日9时30分”。</p> <p>六、原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评标办法前附表2.2.3（1）企业业绩“分值：4，评分标准：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止，完成过建安工程费金额≥7800万元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每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 注：①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提供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作证明资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②建安工程费以签订的施工合同金额为准（若为EPC工程，则以EPC合同中的施工</p>		

费或建安工程费金额为准), 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若为 EPC 工程, 投标人须在项目实施中担任施工方】”。

现修改为:“分值: 6, 评分标准: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止, 完成过建安工程费金额 \geq 7800 万元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 每项得 1 分, 本项最高得 6 分。

注:

①须同时提供: 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提供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作证明资料, 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②建安工程费以签订的施工合同金额为准(若为 EPC 工程, 则以 EPC 合同中的施工费或建安工程费金额为准), 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若为 EPC 工程, 投标人须在项目实施中担任施工方】。”

七、原招标文件: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1) 工程获奖“分值: 4, 评分标准: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止, 投标人承接的市政类工程项目获得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受其监督的同级工程行业协会(如建筑业协会、市政工程协会)质量类奖项的, 具体得分如下:

1. 获得国家级工程质量类奖项的, 每项得 2 分;

2. 获得省级工程质量类奖项的, 每项得 1 分;

3. 获得地市级工程质量类奖项的, 每项得 0.5 分。

注: ①工程质量类奖项包括: 优质工程奖、鲁班奖、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建设工程优质奖。奖项不含单项类奖项(如 QC 小组活动、结构、装饰类)。

②时间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须提供获奖证书作为证明材料。

③同一工程获得多个奖项的, 只按奖项最高级别计算一次得分, 不累计计分。

④只计算承建(主建)项目, 参建项目不得分。

⑤本项最高得 4 分”。

现修改为:“分值: 6, 评分标准: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止, 投标人承接的市政类工程项目获得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受其监督的同级工程行业协会(如建筑业协会、市政工程协会)质量类奖项的, 具体得分如下:

1. 获得国家级工程质量类奖项的, 每项得 2 分;

2. 获得省级工程质量类奖项的, 每项得 1.5 分;

3. 获得地市级工程质量类奖项的, 每项得 1 分。

注:

①工程质量类奖项包括: 优质工程奖、鲁班奖、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建设工程优质奖。奖项不含单项类奖项(如 QC 小组活动、结构、装饰类)。

②时间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须提供获奖证书作为证明材料。

③同一工程获得多个奖项的, 只按奖项最高级别计算一次得分, 不累计计分。

④只计算承建(主建)项目, 参建项目不得分。

⑤本项最高得 6 分”。

八、原招标文件: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1) 企业质量技术能力“分值: 4, 评分标准: 1.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 参与编制过工程类的国家或行业标准的, 得 4 分。

注: ①须提供已出版的标准(或规范或规程)的封面和显示投标人信息的页面, 以及在国家相关部门网站查询信息网页截图和查询网址。

②时间以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实施时间为准, 否则不得分。

③本小项最高得 4 分”。

现修改为：“分值：4，评分标准：1.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有参与编制过工程类的国家标准经历的，得 4 分； 有参与编制过工程类的行业标准经历的，得 3 分； 有参与编制过工程类的地方标准经历的，得 1 分； 其它不得分。

注：

- ①须提供已出版的标准（或规范或规程）的封面和显示投标人信息的页面。
- ②时间以标准的实施时间为准，否则不得分。
- ③投标人同时有两个或以上不同层次或同层次参与编制经历的，仅计 1 项最高经历得分，不累计计分。
- ④本小项最高得 4 分”。

九、原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1）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分值：6，评分标准：投标人至投标截止日止，被省级或以上土木建筑学会（或市政行业协会）评选为年度科技创新先进企业的次数评审：

1. 6 个年度或以上获评为“科技创新先进企业”的，得 6 分；
2. 4-5 个 年获评为“科技创新先进企业”的，得 3 分；
3. 1-3 个 年获评为“科技创新先进企业”的，得 1 分；
4. 其它情况不得分。

注：①以上评选年度须包含最新年度（2023 年）的评定；

②提供证书复印件或土木建筑学会（或市政行业协会）官方网站公示结果网页截图作评审依据，获奖时间以证书颁发时间或网站公示时间为准；

③投标人同时获评两个或以上不同协会科技创新先进企业荣誉的，仅计 1 项最高荣誉得分，不累计计分；不满足要求的不计分。

④本项最高得 6 分”。

现修改为：“分值：5，评分标准：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被省级或以上土木建筑学会（或市政行业协会）评选为年度科技创新先进企业的，每获评一个年度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注：

①提供证书复印件或土木建筑学会（或市政行业协会）官方网站公示结果网页截图作评审依据，获奖时间以证书颁发时间或网站公示时间为准；

②投标人同时获评两个或以上不同协会科技创新先进企业荣誉的，仅计 1 项最高荣誉得分，不累计计分；不满足要求的不计分。

③本项最高得 5 分”。

十、原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1）企业荣誉“分值：4，评分标准：1. 投标人至投标截止日止，获得省级或以上市政行业协会“先进单位”荣誉的次数：

- 1) 连续 8 年或以上年度获得“先进单位”荣誉证书的，得 4 分；
- 2) 连续 5-7 年获得“先进单位”荣誉证书的，得 2 分；
- 3) 连续 2-4 年度获得“先进单位”荣誉证书的，得 1 分。
- 4) 其它情况不得分。

注：①连续年份须包含最新年度（2023 年）的荣誉评定。

②提供证书复印件或市政行业协会官方网站评价公示结果网页截图作评审依据，获奖时间以证书颁发时间或官方网站公示时间为准。

③本小项最高得 4 分”。

现修改为：“分值：5，评分标准：1.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获得省级或以上市政行业协会“先进单位”荣誉的，每获评一个年度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p>5分；</p> <p>注：</p> <p>①提供证书复印件作评审依据，获奖时间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p> <p>②本小项最高得5分。”</p> <p>十一、删除原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1）商务部分共30分企业荣誉“2. 投标人至投标截止日止，获得过AAA级信用企业证书的连续次数（须包含最近评审年度2023年度）：</p> <p>1) 连续5次或以上的，得4分；</p> <p>2) 连续3-4次的，得2分；</p> <p>3) 连续2次的，得1分；</p> <p>4) 其它情况不得分。</p> <p>注：①信用企业等级证书以建筑施工相关的国家级行业协会颁发（中国建筑业协会、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等）的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为准。②如评价为三年一评的，每次评价年度间隔不超三个年度方可计算连续年限，以此类推，以单一协会颁发最长的连续时间为准，不同评价机构的评价不得混合计算。③本小项最高得4分。”</p> <p>十二、招标文件如涉及上述内容的亦作相应修改。本修正书与原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规定有不一致的，以本修正书为准，其他投标事项按原招标文件规定执行。</p>	
<p>工期（交货期）</p>	<p>365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开工报告批准日期为准）</p>	
<p>最高投标限价</p>	<p>78032622.67元</p>	
<p>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p>	<p>否</p>	
<p>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p>	<p>投标人资格要求</p>	<p>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期内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以上）资质；具备有效期内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2、财务要求：/。</p> <p>3、业绩要求：/。</p> <p>4、信誉要求：</p> <p>（1）投标人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控制能力。</p> <p>（2）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须具备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的网页截图。</p> <p>（3）投标人近3年内（从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往前顺推三年）不得发生以下情况：①在处罚有效期内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事故，或围标串标，或骗取中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严重违约等违法违规行为（严重违约情况、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均以司法仲裁机构或行政主管部门等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②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且在处罚</p>

有效期内。【特别提示：投标人无论何地受到处罚，只要在处罚期内，投标人如被查实有以上违法违纪行为的，除投标按无效处理外，其投标行为还须按“提供虚假投标材料”上报相关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并不予退还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5、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项目负责人（1名）须同时具备①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或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②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或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③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建设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

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①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须具有市政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和企业聘书；②专职安全员（2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③施工员（2人）、质量员（2人）、机械员（1人）、材料员（1人）、资料员（1人）均须具备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注：①本工程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施工项目的投标。如在两个及以上工程项目均中标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项目施工管理班子人员配备必须达到《关于调整云浮市建筑工程项目班子人员管理的通知》[云建市（2017）6号]的最低要求，否则其投标文件不予评审。②对于担任非关键岗位（项目技术负责人、机械员、材料员、资料员）存在一人多证情形的，可在同一项目内同时兼任两个非关键岗位。凡在某一项目中担任关键岗位（项目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专职安全员）的工程在建期间仅能担任一种岗位，不得兼任其它任何岗位。③以上第5、6点（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均须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施工单位人员班子均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登记备案，否则不得参与投标。④以上第5、6点（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均须提供“招标公告发出前3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的证明材料，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盖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

7、其他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且处

		<p>于有效期内。</p> <p>(2) 投标人须是未被有关部门明令取消投标资格或暂停承接业务，须按云建通〔2021〕15号文和云建市〔2021〕18号等有关规定办理好登记手续，企业参加工程投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项目管理等建筑活动的各类注册人员和相关从业人员，应当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登记；并持有“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最新月度企业信用评价等级的网页截图（其有效范围为信用等级B级或以上的，新登记备案的还没评级可不持有）。</p> <p>(3) 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须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粤建市〔2015〕52号文）的规定，具备在广东建设信息网“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录入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p> <p>(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p> <p>(5) 投标项目负责人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是投标人确认定位的，资格审查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申报内容一致，投标人一经中标，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均不得变更。确须变更的，应符合《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中标后监督检查的办法》（粤建市〔2009〕8号）的人员变更条件，项目施工管理班子人员还须同时满足《关于调整云浮市建筑工程项目班子人员管理的通知》〔云建市（2017）6号〕有关要求，且须经招标人同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变更。在竣工验收前，云浮市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对项目施工管理班子中的相关人员进行锁定。</p> <p>(6) 投标人提供对参与本次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如有）、获奖（如有）、人员、财务（如有）、社保（如有）、纳税（如有）、各类证书等】的真实性、有效性签署的投标人承诺书（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人承诺书）。</p>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zbtb.gd.gov.cn/login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jyzx.yunfu.gov.cn/portal/ ）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4年4月20日0时0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5月24日9时30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5月24日9时30分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https://jyzx.yunfu.gov.cn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ygp.gdzwfw.gov.cn/#/445300/index ）。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开标时间	2024年5月24日9时30分	开标地点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招标人	郁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地址	郁南县都城镇柳树塘大道房管大厦	
招标人联系人	黎益添	联系电话	0766-7590855	
招标代理机构	云浮市正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云浮市云城区金山大道89号翔盛大厦6号梯第三层办公室之一	
招标代理联系人	张小姐	联系电话	0766-8820906	
招标监督机构	郁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0766-7339555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
内容

本招标项目郁南县都城镇雨污分流及排污黑点综合整治工程（二期）-施工由郁南县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建设，建设资金除上级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县财政统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计划已于2023年12月25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

注意事项：

1、根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年2月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20号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部门印发的《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7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工作的通知》（粤发改法规函〔2022〕1484号）、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等6个部门印发的《关于深入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云发改体改函〔2023〕26号）、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转发《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云建市〔2022〕26号）、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3〕1号）、《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远程异地评标管理暂行办法》（粤发改规〔2022〕9号）、《关于全面推行云浮市建设工程交易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即线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每天8：00-11：30，14：30-17：30，联系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766-8819989，QQ：624175059。

2、投标保证金转入系统生成的子账号

3、系统环境要求：win7以上操作系统、360极速浏览器（版本12或以上，极速模式），具体操作请查看【操作手册】云浮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操作指南（<https://jyzx.yunfu.gov.cn/portal/detail?firstTab=04&category=Bszngl&id=467093769fc74aa3aafea7760193f2f0>）；有技术问题请致电0766-8819989，QQ：624175059；

4、投标人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加密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5、邀请所有人参加线上（不见面）开标会，投标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开标时交易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解密】。交易系统将向所有投标人公布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对应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解密失败且未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6、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线上开标。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

7、参与电子投标，可能会出现未知的风险，存在的一切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